

# 「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

## 環境保護監督小組第三次定期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0年8月18日(星期三)下午2時整

貳、會議地點：新北市政府1322會議室

參、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肆、主持人(主席)：祝召集人惠美

紀錄：王菀珊

伍、出席單位及代表：(詳簽到簿)

陸、主席致詞：略。

柒、報告事項：

- 一、業務單位報告。
- 二、前次會議紀錄確認。
- 三、環境監測執行結果報告。
- 四、臨時動議。

**決議：皆洽悉。**

捌、各單位意見：

一、陳委員章波：

- (一)自我否定之反思，創意溝通提解決方案，如臭氧不符空氣品質標準是否有大環境影響以外的原因，應跨越單位之主動連繫，才得以解決民眾問題，提升生活水準。
- (二)從勞務到知識再到智慧，辦理監測勞務工作，監測結果分析內容應增加知識量，更高的智慧是安排的事能做好，沒安排的事能想到。應說明監測結果值的高低所代表的意義為何？再進一步分析原因及想出改善的方法。
- (三)P.58：紅樹林生態服務功能分析，宜參考交通監測呈現方式，有定量分析與前後不同時期之比較。
- (四)P.68：可讓民眾了解有關河川水質監測項目及結果，期望藉由公民科學改善環境目標，提升大眾對環保議題的認知。

二、黃委員基森：

- (一) P.10:所送交通維持計畫之內容為何?是否包括緊鄰臺北市之道路,請補充說明。
- (二)本工程計畫因工程尚未動工,環境及生態監測較原預定期程長,是否有可強化或提出因應對策或措施。
- (三)烏柏移植因配合工程尚未執行,建議將渡邊氏東方蠟蟬納入生態監測調查物種。
- (四)淡水紅樹林濕地有(1)調節、(2)支持、(3)文化與(4)供給等服務功能。在開發道路時除減輕、迴避及生態補償之措施外,應強化調節(污水處理)及文化服務(景觀、遊憩等在地價值)功能,減少抗爭情事。

### 三、宋委員宏一:

- (一)後續工程種植之植栽請注意樹齡及尺寸是否合宜。
- (二)臭氧不符空品標準之分析,宜補充說明原因。
- (三)監測調查之各工項執行日期,宜補充說明,以利了解及比對數據是否受疫情或其他特殊因素影響。
- (四)河口淤積地疏浚處置,建議新北市政府能與林務局協調處理。

### 四、金委員伯泉

- (一)若疫情升溫至有封城必要時,預估執行方式為何?
- (二)請說明車輛監測(AVI)系統之運作及執行方式。

### 五、李委員友欽:

- (一)報告書 P.3-87~3-88 表 3.7.2.1 路段延滯統計表與簡報內容 P.41~P.45 呈現方式不同,簡報係以各號誌化路口街廊分段方式處理呈現,可看出各街廓行駛速率及服務水準,建議後續監測報告除參考環評報告書方式呈現外,另能將簡報 P.42~P.45 圖說納入監測報告書,以利判讀。
- (二)新冠肺炎疫情於 5 月 19 日全國三級警戒後道路交通量大幅減少,現在雖已調整為二級警戒,交通量雖逐漸增加,但仍未恢復以往交通情形,提醒第三季交通監測調查時間要注意恢復至

正常車流為宜，並依前次意見進行交通監測調查與分析。

#### 六、張委員旭彰：

- (一) 目前的監測噪音、空污及河川水質部分有超過環境標準的情況，由於本工程尚未施工，可視為背景值，建議計畫蒐集標示環保署、新北市環保局的監測站位址，以利未來施工後可加以運用比對，適時予以澄清。
- (二) 空品、噪音、河川水質、土壤的監測頻率為每季一次，未來取樣、檢測的時機相當重要，要能確實反映施工內容造成的影響，所以取樣、監測時機、地點可研議是否適時調整。
- (三) 監測時的基本資料紀錄應完整，如空品之風速、風向及氣溫。

#### 七、郭委員清泉

- (一) 民權路 92 巷附近居民較多，請注意施工，減少噪音影響，並注意安全。

#### 八、沈委員欽裕

- (一) 施工區域共有 5 條縱向排水溝渠，目前未施工溝渠已有淤積的情形，應於施工前先整體檢討從施工範圍往上清淤，避免施工後淤積情形更嚴重，另施工過程請妥善處理排水問題。

#### 九、黃委員莉琳：

- (一) 本案（110 年第 2 季）尚未開工。依本季監測結果，在空氣品質方面，仙渡變電所監測結果雖均符合空氣品質標準，惟 TSP、PM、CO 及 NO<sub>2</sub> 數值相較其他 2 個監測點高，宜補充說明原因。
- (二) 第 2 季監測時間為 4 月上旬，如第 3 季監測時間為 7 月，下一季可分析因疫情關係減少車流或增加車流之影響，及捷運運量變化，以瞭解本區民眾日常之交通習慣，可做為未來參考。
- (三) 簡報時提及烏柏 A357 情形，如何處置應符合二階環評的承諾。

#### 十、張委員修銘：

- (一) 本工程監測資訊是否有於網路公開，如有，建議在報告書中敘

明公開情形，如無，建議可架設公開，以達資訊公開透明的原則。

#### 十一、王委員信崇

- (一) 本計畫道路起點，台 2 線/台 2 乙線路段接近民宅，施工時請注意對居民的影響，台 2 乙線道路涵洞處容易積水，請注意排水問題。
- (二) P.42：標示中正東路一段部分應為中正東路二段，請修正。

#### 玖、臨時動議：

110 年第 4 季監測工作，預計於 10 月 13 日至 10 月 19 日辦理，若各位委員有意至現場瞭解與指導，可洽承辦同仁協助與安排。

#### 壹拾、會議結論：

- 一、有關空氣品質監測不符標準的議題，請深入了解分析可能原因，於下次會議提出說明。
- 二、請依委員意見於烏柏監測同時辦理渡邊氏東方蠟蟬生態監測。
- 三、本工程相關交通議題，雙北將再共同舉辦說明會以減輕當地居民疑慮。本計畫道路工程前置作業大部分已完成，俟中央經費到位後即可辦理發包施工。
- 四、110 年第 2 季季報，請富聯公司依各委員意見進行補充及修正。

壹拾壹、散會：下午 4 時 10 分。

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  
環境保護監督小組第三次定期會議簽到表

時間：110年8月18日（星期三）下午2時整

地點：新北市政府13樓1322會議室

主席（主持人）：祝召集人惠美

單位	簽到
祝召集人惠美	祝惠美
陳副召集人章波	陳章波
許瑩珠委員	
郭清泉委員	郭清泉
李啓源委員	
沈欽裕委員	沈欽裕
王信崇委員	王信崇
黃基森委員	黃基森
宋宏一委員	宋宏一
梁素秋委員	
金伯泉委員	金伯泉
張旭彰委員	張旭彰
李友欽委員	李友欽

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  
環境保護監督小組第三次定期會議簽到表

時間：110年8月18日（星期三）下午2時整

地點：新北市政府13樓1322會議室

主席（主持人）：祝召集人惠美

單位	簽到
張修銘委員	張修銘
黃莉琳委員	黃莉琳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	
臺北市北投區公所	
新北市淡水區公所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蔡同昇 陳大偉 黃豐怡
富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李耀雄 陸名傑 葉寶華 林雅純 郭仁志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洪意晴 彭士偉 王玟玲 黃崇豪 黃仲男 吳明洲